

【公告】113 學年起，研究所工程專題討論(一)、工程專題討論(二)改為工程專題討論。

主旨：本系研究所自 113 學年起，修改專業 0 學分必修工程專題討論
(一)與工程專題討論(二)課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研究所自 113 學年起，修改工程專題討論(一)(TX5001)與工程專題討論(二)(TX5002)0 學分必修 2 門課程為工程專題討論(TX5003)0 學分必修 1 門課程。
- 二、在校生只需修工程專題討論(一)、工程專題討論(二)或工程專題討論任一課程。
- 三、依據本系 112 年 12 月 11 日「112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」決議([如附件](#))。